

深圳市劲拓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深圳市劲拓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在 2023 年度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切实履行董事会职能，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全体董事均能够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有效地保障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保证公司正常运营，现将 2023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3 年公司经营情况

2023年度，公司经理层在董事会领导下贯彻公司战略和经营计划，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总收入72,014.67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8.9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942.14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55.76%。

1、营业收入分析

在传统消费电子市场降温、电子行业相关固定资产投资放缓的背景下，公司电子装联业务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55,406.08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6.40%。公司光电显示业务报告期内收入得以释放，确认营业收入10,053.35万元，同比增长199.61%。公司半导体专用设备业务报告期内受到市场环境和验收确认收入进度影响，累计实现营业收入2,369.35万元，同比减少14.79%，意向客户储备继续增加。

伴随着5G通讯、物联网、新能源等技术广泛应用，催生新型硬件市场需求增长，有望带来结构性市场机会；各类电子元件、半导体器件小型化、集成化、轻薄化、精细化趋势，对制造工艺水平要求不断提高，进而对相关专用设备性能水平、智能化水平等提出更高的要求。公司作为电子装联设备领域领先厂商、半导体封装等国产空白设备的供应商，有望发挥领先优势，进一步提升相关业务市场占有率。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析

毛利率方面，公司综合毛利率同比下降2.42个百分点，主要是毛利率相对较低的其他品类的光电显示业务收入较快增长、收入占比高于上年同期；其中，光电显示业务产品定制化程度相对高、产品结构的不同也导致毛利率水平的差异，公司将落实差异化竞争和精益管理措施，提升光电显示业务毛利率水平。

净利润方面，公司第一期、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及限制性股票计提的股份支付费用，对报告期净利润影响金额为1,128.48万元。此外，公司持续强化研发创新，研发投入同比增加690.63万元，对净利润造成一定影响。公司贯彻长短期人才激励措施，尤其注重研发人才的选育留用，有利于夯实核心竞争力、保障公司持续高质量发展。

3、主要经营情况回顾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层在董事会领导下，积极推动2023年度经营计划落地，具体经营情况如下：

①推动半导体专用设备业务高质量发展，提速扩大生产和销售规模。

公司根据市场情况及自身经营实际，确立了半导体业务聚焦于后道封测领域的业务发展战略，适时整合了半导体业务经营主体、提高运营效率。2023年度，公司继续推动半导体专用设备业务产品和技术创新，封测设备领域在现有的半导体甲酸真空炉、半导体Clip Bonding真空炉及无尘压力烤箱等多款产品基础上，开发新产品、进一步丰富产品储备。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围绕半导体封测领域接洽有关意向客户和潜在客户，进一步拓展客户群体；参加行业展会活动，开展品牌宣传和传播，拓展潜在客户群体；截至报告期末，半导体专用设备累计交付和服务客户约48家。主要受到外部市场环境、客户固定资产投资计划以及已交付产品验收确认收入进度的影响，半导体专用设备业务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2,369.35万元。

②提高电子装联业务技术壁垒，拓展产品应用领域和增长空间。

2023年度，公司继续结合客户端不同应用场景反馈信息和产品迭代要求，推

动电子热工设备性能改善、智能化升级；周边设备与电子热工设备共享客户资源、充分发挥协同效应，在全方位满足客户需求的同时，扩大相关收入来源和销售规模。

报告期内，公司在与现有核心大客户继续密切合作的基础上，重点开发高端客户，同时通过积极参加各类展会、行业活动等，加强新产品营销推广和产业链上下游交流。在电子行业固定资产投资放缓的背景下，报告期内，公司实现电子热工设备销售收入50,158.93万元，周边设备销售收入5,247.15万元。

公司还将持续通过特定产品创新升级，提高产品附加值和毛利率，同时增加产品在汽车电子、通信设备、消费电子、航空航天、其他电子产品生产领域的应用，继续挖掘应用深度、打开增长空间，提升产品中高端市场占有率。

③挖掘光电显示业务增长潜力，把握行业复苏机遇。

报告期内，公司光电显示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0,053.35万元、同比增长199.61%。公司将继续把握优质客户合作机会，立足于车载等领域差异化竞争策略，挖掘光电显示业务增长潜力，力争把握市场复苏机遇，推动市场份额提升。

④产业与资本相结合，挖掘主营业务发展新机会。

2023年度，公司落实资本为经营赋能的经营计划，立足于促进主营业务发展的原则，通过与专业投资机构、产业内优质企业联动，积极寻找优质投资标的、链接上下游企业，为“以投资带动研发创新、产品销售”的模式进行了有益尝试。

⑤落实核心骨干和员工的长效激励，赋能适应公司发展新需求的管理团队。

为更好地吸引、培育、留住优秀人才，公司注重长期激励机制建设，实施股份回购用于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标的股份。报告期内，公司在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2022年（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基础上，进行长效激励计划的持续管理；针对主营半导体专用设备业务的重要子公司，筹划管理层激励措施，优化人员结构、实现长效利益绑定；优化管理层薪酬结构，强化落实绩效考核机制，充分挖掘核心员工团队的能动性；开展内部专业培训、高学历、高技能人才选育，提高员工职业能力和综合素质，不断培育人才、赋能团队。

⑥优化组织结构和管理流程，提高管理运营效率。

随着产品范围和应用领域拓宽、细分业务增加，公司不断优化组织结构和管理流程；继续深化落实事业部运营模式，针对发展半导体专用设备业务的子公司思立康和至元给予独立发展空间；公司动态调整了营销、研发等团队组织架构，将不同业务、地区的业务发展目标压实到人，形成按地域、产品分类的营销和研发管理模式，挖掘和发挥核心团队能动性；进一步整合人员、清理业务条线，集中资源投入到更有前景的项目中去；推动部分管理和审批流程电子化，提高流程效率；改善工作环境、强化后勤部门服务意识、打造团结互助的组织氛围，降低沟通协作成本，提高管理运营效率。

⑦丰富员工福利保障和文化生活，增强员工归属感和凝聚力。

公司注重人性化管理，为丰富员工业余文化生活、保障员工生活品质，不断改善食住行条件，为员工提供暖心服务；组织员工餐委会，监督食堂运行，引入食堂竞争机制、听取员工意见择优选择餐饮供应商、优化餐饮结构；报告期内在原有健身房、员工活动中心、篮球场的基础上，增加了部分生活服务项目，为员工供应咖啡、鲜奶等高质量饮品和水果，接连举办多项业余文化活动，为员工提供休闲娱乐机会，增进员工交流、提高员工幸福感、归属感和凝聚力。

二、2023 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

（一）完善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报告期内，公司设董事 9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公司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的规定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务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

2023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3 次股东大会、9 次董事会和 6 次监事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正常有序运行，相关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出的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制定 2023 年度经营计划

2023 年度，董事会认真分析了公司所面临的国内外经济形势、行业竞争状况，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科学地制定了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并积极督促经营层落实，严格检查执行情况。各位董事始终秉持勤勉尽责的态度，利用自身专业和管理优势，为公司发展提供了合理建议，切实增强了董事会的战略决策能力，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正常进行，有效促进了公司发展。

（三）加强信息披露和内幕信息管理

2023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推动信息披露工作的有效运行，对公司信息披露工作进行总结，保证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通过不同形式的宣导提示，持续增强内幕信息人员保密意识，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及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确保公司未发生内幕信息泄露事件或内幕交易行为。

三、2023 年度董事会运作情况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共召开 9 次董事会，具体情况如下：

1、2023 年 2 月 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合计 1 项议案。

2、2023 年 2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合计 5 项议案。

3、2023 年 4 月 1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非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薪酬、2023 年度薪

酬方案的议案》《关于独立董事 2022 年度津贴、2023 年度津贴方案的议案》《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2023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续聘总经理的议案》及《关于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合计 15 项议案。

4、2023 年 04 月 2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合计 1 项议案。

5、2023 年 7 月 1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议案》合计 1 项议案。

6、2023 年 8 月 1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改选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合计 5 项议案。

7、2023 年 9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参股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合计 1 项议案。

8、2023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合计 1 项议案。

9、2023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关于制订<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的议案》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合计 12 项议案。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共召开年度股东大会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2 次。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要求，认真、严格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积极开展工作，其主要职责包括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工作，提议聘请或者更换外部审计机构；监督及评估内部审计工作，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的协调；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监督及评估公司的内部控制等。

2023 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4 次会议，全体委员在任职期间均亲自出席了会议，主要审议了公司的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及季度报告等定期报告、现金管理内部审计报告、审计部定期工作总结及工作计划、内部控制情况及续聘审计机构等相关事项。

2023 年审计委员会委员对于审议议案不存在反对意见的情况。

2、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3 年度，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积极开展工作，其主要职责包括根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可比公司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计划或方案，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薪酬计划或方案主要包括但不限于绩效评价标准、程序及主要评价体系，奖励和惩罚的主要制度和方案等；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制定或变更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审批激励对象获授权益、行使权益条件成就等事宜，对其执行情况进行审查，针对相关事项向董事会提出建议；研究和审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拟分拆所属子公司安排持股计划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等。

2023 年，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 1 次会议，全体委员在任职期间均亲自出席了会议，主要审议了公司 2022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及 2023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并将拟定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3 年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对于审议议案不存在反对意见的情况。

3、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3 年度，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根据《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积极开展工作，其主要职责包括研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广泛搜寻合格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对董事候选人、高级管理人员人选任职资格进行审查；对提名或者任免董事、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提出建议等。

2023 年，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共召开 2 次会议，全体委员在任职期间均亲自出席了会议，主要审议了聘董事会秘书及续聘总经理等事项，并将拟定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3 年提名委员会委员对于审议议案不存在反对意见的情况。

4、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3 年度，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根据《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积极开展工作，其主要职责包括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投资融资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其他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等。

2023 年，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共召开 1 次会议，全体委员在任职期间均亲自出席了会议，主要审议了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等事项。

2023 年战略委员会委员对于审议议案不存在反对意见的情况。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独立董事彭俊彪先生、林挺宇(Lin Tingyu) 先生和余盛丽女士积极出席公司召开的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积极通过多种方式了解公司运营、研发经营状况和内部控制的建设及董事会决议、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并对日常关联交易、续聘会计师事务所、

偶发关联交易等相关事项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事项未提出过异议。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的重大决策提供了宝贵的专业性建议和意见，提高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利益。

四、2024 年度工作展望

1、公司董事会将继续贯彻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基于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推动治理层高效、稳健运作，做好重大事项的决策和布署，公平对待全体股东、维护股东权益，为广大股东参与公司经营决策提供便利。

2、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认真落实监管部门关于提升上市公司治理水平的要求，继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和规章制度体系，完善风险防范机制。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积极参加培训学习、增强科学高效决策和履职的能力，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

3、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将继续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着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真实、准确、完整地对外披露公司相关信息，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和透明度。

4、公司董事会继续与管理层共同做好公司现有业务的巩固和强化，加强研发创新，激发组织活力，培育和开展新业务，推动公司健康有序发展，为全体股东创造价值。

特此报告。

深圳市劲拓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8 日